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游育馨

電話：(03)3322101~7525

電子信箱：10049542@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2月26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701090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1070109066_Attach0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稱國教署)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之閱讀師資培育一區域人才培育中心「108年國中古文自學工作坊研習計畫」，請轉知貴校教師並本權責核給參與教師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教署107年12月1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157551號函辦理。

二、旨揭計畫為協助國民中學教師加強國文教學上應用閱讀理解策略之知能，以促進學生於古文之自學能力。

三、本研習課程資訊如下：

(一)臺中場次：108年1月25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4時假臺中市立至善國民中學臻美樓二樓國際素養課程基地(407台中市西屯區青海路二段308號)辦理(研習代碼：2513420)，研習人數上限40位。

(二)新竹場次：108年1月28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下午4時假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綜合教學大樓N414(30013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01號)辦理(研習代碼：2513420)



1070009535

有附件



數上限40位。

四、欲報名者自即日起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http://www.inservice.edu.tw/>)。

五、如有其他未盡事宜，請洽國立中央大學賴明欣小姐（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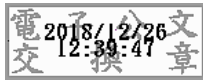
話：03-4227151分機26893，電子郵件：lmhs1019@ncu.

edu.tw）。

六、檢附「108年國中古文自學工作坊研習計畫」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

副本：



裝

訂

線